

香港長者協會
2016「祖父母日」心耕為家~親情有樹

中學作文比賽 章則

題目：心耕為家~親情有樹

第四屆「祖父母日」主題為「心耕為家—親情有樹」，以「心耕」為經，以「親情」為緯，繼續宣揚孝道精神，以承傳家庭優良之傳統，達至長幼共融、孝愛互傳，冀能喚起昔日漸被遺忘之優良「祖德」，繼而重建「敬祖尊親」之家風。

每位家庭成員均是家庭重要基石，要達致長幼共融、孝愛互傳，缺一不可。親情有如大樹，祖父子孫四代就如本幹葉實，本生則幹立，幹立則葉茂，葉茂則實盈；只有心耕不輟，方可處處欣榮，萬世常青。儘管隨著大家族之瓦解、小家庭之興起，「祖德」似已漸被遺忘；猶幸每個家庭之「家風」，並不受任何限制，更不需家訓家規維持。父母長輩若能將「孝道」深植於下一代之心田，儘管演繹方式不同，每一代人角色亦各異，定能樹立「敬祖尊親」之家風，從而代代承傳。

比賽細則：

1. 目的：藉著參與比賽，反思「祖父子孫」四代有如「本幹葉實」，不同角色之意義及其間關係，體現「本立幹生、葉茂實盈」之「代代傳承」理念。
2. 經學校自行甄選**最多10份優秀的作品**參賽，連同報名表格貼在作品背面寄回本會；地址：九龍長沙灣麗閣邨麗薇樓301室
3. 必須用標準原稿紙抄寫，不接受使用潮語及俗語，字數以300-500字為限，包括標點符號
4. 截止日期：2016年6月27日(參賽作品請儘早交回，逾期恕不受理)
5. 評選：大會評審團在各校甄選之參賽優秀作品中，選出冠、亞、季軍及優異獎。

評分準則：

- a. 切合主題 b. 創意 c. 感情表達 d. 字體秀麗

1. 獎項：選出冠、亞、季軍(獎盃、書券或紀念品)及優異獎(獎狀、書券或紀念品)。另設有「最積極參與學校」獎項，請踴躍參加。
2. 評審團：教授、講師、資深教師、本會顧問、協辦機構代表等。
3. 公佈日期：結果將於2016年10月下旬於本會網站公佈，得獎者將獲個別通知。
4. 頒獎禮：獎項將於2016年11月13日(星期日)「祖父母日」頒獎典禮中頒發。

詳情可登上香港長者協會網址：<http://www.hkasc.org.hk>

祖父母日簡介及 2015 頒獎禮特輯：<http://www.hkasc.org.hk/newsletter.php>

香港長者協會 2016「祖父母日」~「心耕為家—親情有樹」 中學作文比賽報名表 截止日期：2016年6月27日				
姓名	(英)	(中)	女 / 男	年齡
電郵	電話		(住宅)	(手提)
住址				
就讀學校			級別	
<p>參賽者聲明： 本人謹此聲明遵從以下條款，並無異議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參賽者必須在報名表格內提供真實資料，如有虛報，主辦機構有權取消參賽者之參賽資格。資料於比賽後3個月內註銷。 2. 所有作品必須為參賽者原創作品，並從未公開發表或用作參加其他比賽，違者將被取消參賽資格。 3. 參賽者必須服從大會比賽安排及評審決定，不得異議。 4. 主辦機構有權使用作品作相關宣傳和教育用途。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參賽負責人簽署：_____</p> <p>日期：_____ 姓名：_____</p> <p>九龍長沙灣麗閣邨麗薇樓 301 室 電話：2728-6577 / 2728-6278 傳真：2728-6738 / 2728-6773</p>				